

北大港湿地自然保护区安全明白纸

为守护湿地生态系统与人员安全，现将消防安全、施工安全、野生动植物安全核心要求明确如下，全体人员须严格遵守：

一、消防安全：守住“零火源”底线

1. 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物品进入保护区，入口处主动配合安检。
2. 作业区动火须在指定区域、配备灭火器材及专人监护下方可操作。
3. 禁止在保护区内吸烟，若引发火灾，将承担法律责任。
4. 定期检查消防设施，确保消防通道畅通，工作人员需掌握灭火器、消防栓等器材的使用方法，遇火情第一时间拨打 119 并通报保护区管理部门。

二、施工安全：生态优先，规范作业

1. 施工前必须取得保护区管理部门许可，明确施工范围、时间及生态保护措施，严禁超出范围破坏植被或湿地地貌。
2. 施工人员需经安全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，进入现场须佩戴安全帽、防滑鞋等防护装备，高空作业须系安全带，严禁违规操作。
3. 施工机械需提前报备型号及行驶路线，避免碾压湿地植被；施工产生的渣土、废料需及时清理出场，不得随意堆放或填埋。
4. 施工期间设置安全警示标识，严禁非施工人员进入作业区；遇暴雨、大风等恶劣天气，立即停止施工，撤离人员与设备，防止安全事故。

三、野生动植物安全：守护湿地“原住民”

1. 严禁非法猎捕鸟类等野生动物，不得捡拾鸟蛋、破坏动物巢穴。
2. 禁止采摘、挖掘湿地原生植物，不得引入外来物种。
3. 观鸟、科研等活动需保持安全距离，禁止惊扰动物。
4. 发现受伤、被困的野生动物需第一时间联系保护区管理部门。

安全责任与监督

全体人员均为安全责任人，发现违规行为有义务制止并上报；保护区管理部门将定期巡查，对违反规定者依法依规处理。

紧急联系电话：火警 119、野生动物救助 63296862